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合計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共同必修	國文	2	2	2	2	公民社會	2	2			博雅(一)	2	2										
	英文	2	2	2	2	職場英文			2	2	博雅(二)	2	2										
	運動與健康(一)(二)	2	2	2	2	歷史與人生			2	2	博雅(三)			2	2								
	藝術入門	2	2								博雅(四)			2	2								
	小計	8	8	6	6	小計	2	2	4	4	小計	4	4	4	4	小計	0	0	0	0			28
專業基礎	程式邏輯與軟體應用	3	3			休閒社會學	2	2			職場倫理	2	2										
	管理學概論			2	2	藝術與生活美學			2	2	活動展演實務			2	2								
	小計	3	3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2	2	2	2	小計	0	0	0	0			13
專業必修	運動產業概論	2	2			運動賽會管理	2	2			專題製作(一)(二)	1	2	2	2								
	節慶活動概論	2	2			活動主持訓練實務	2	2			活動會場管理實務	2	2										
	舞蹈	2	2			瑜珈	2	2			運動處方實務	2	2										
	體驗教育	2	2			節慶活動管理(一)(二)	2	2	2	2	休閒產業市場調查(一)(二)	2	2	2	2								
	有氧運動			2	2	肌力訓練(一)(二)	2	2	2	2	專案企劃書撰寫			2	2								
	活動影音實務			2	2	平面媒體設計			2	2	職場與社區運動指導			2	2								
	運動觀光			2	2	資料分析與應用			2	2													
	兒童體適能指導			2	2	高齡運動保健指導			2	2													
	運動生理學			2	2																		
	小計	8	8	10	10	小計	10	10	10	10	小計	7	8	8	8	小計	0	0	0	0			53
必修合計	19	19	18	18	必修合計	14	14	16	16	必修合計	13	14	14	14	必修合計	0	0	0	0			94	95
專業選修	進階舞蹈			2	2	直排輪指導實務	2	2			運動按摩與實務	2	2			職場實務能力研修	3	3					
	運動保健概論			2	2	進階有氧運動	2	2			溯溪活動實務			2	2	職場實務成果研修	4	4					
						運動生物力學	2	2			運動裁判法			2	2	運動工作室經營實務	2	2					
						健康管理	2	2			運動傷害與防護			2	2	傳統運動療法	2	2					
						人類發展與老化			2	2						人力資源管理	2	2					
						進階瑜珈			2	2						運動俱樂部經營管理			2	2			
																運動英文			2	2			
	專業選修至少	0	0	1	1	專業選修至少	3	3	3	3	專業選修至少	3	3	4	4	專業選修至少	9	9	9	9			32
以上合計至少	19	19	19	19	以上合計至少	17	17	19	19	以上合計至少	16	17	18	18	以上合計至少	9	9	9	9			126	127
校定課程	勞作教育	0.5	1	0.5	1											課業實務成果研修(選修)			4	4			
	青春護照	0.5	1	0.5	1											課業實務能力研修(選修)			3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選修)	0	2	0	2											課業實務報告研修(選修)			2	2			
校定小計	1	2	1	2																		2	2
以上總計至少	20	21	20	21	以上總計至少	17	17	19	19	以上總計至少	16	17	18	18	以上總計至少	9	9	9	9			128	129
備註	1.最低畢業總學分128學分，其中必修96學分，全部選修課至少32學分，外系選修課程至多承認0學分。博雅課程包含博雅一至博雅四，可不依序選課，但需修完博雅一至博雅四方可畢業。 3.必修「青春護照」課程必修0.5學分，於畢業前修畢。「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課程一下為必修科目、「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二年級皆為選修科目。參與四上全學期實習者必選一般選修課職場實務成果研修與職場實務報告研修。身心障礙學生及外國學生經系上同意後，可以選修未曾修習過之其他選修課程，以為全學期實習之抵修學分。 4.一年級下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為必修，二年級上、下學期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二)為選修0學分/2小時不納入畢業學分。本校學生除應依本校學則規定，修滿應修之學分外，應取得相關證照，以佐證具備下列基本能力，始得畢業。一、專業能力 二、語文能力 三、電腦能力 四、CPR能力。身心障礙學生及外國學生不受前項畢業門檻規定之限制。 5.本表經過108.09.09.運休系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08.09.19.生活科技學院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08.11.07.校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08.12.11.教務會議修正通過。109.3.6.運休系108-2-1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09.4.23.運休系108-2-2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09年05月21日經院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會議通過；109年5月27日經教務會議通過。；111年3月14日運休系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111.03.31生活科技學院課程與教學會議修正通過。																						